**（本合同为合同样稿，最终稿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为准）**

甲方（全称）：

乙方（全称）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**1.工程概况**

工程名称：

工程地点：

承包范围：

**2.合同工期**

合同工期： 。

开工日期：以甲方发出的 为准,甲方提前 天通知进场施工。

**3.质量标准**

**4.质保期**

**5.合同价款**

合同金额（人民币）：大写 （￥： ）

本采购工程结算方式：固定单价合同。

1、最终磋商总报价为本项目合同暂定总价。

2、报价下浮率=（首次总报价-最终总报价）/首次总报价×100%。

3、结算价款=第一次各项综合单价×实际发生且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×（1-报价下浮率）。

**6.结算方式**：合同签订后付到合同暂定总价30%，工程过半后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70%，完工后付到合同暂定总价的90%，剩余尾款待竣工决算后付清，3%质保金，质保期1年。

**7.甲方工作**

7.1开工前 日内，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，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、电等接口，水电费由乙方自理，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。

7.2办理完毕施工依法所需的证件、批件，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。

**8.乙方工作**

8.1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防火安全、施工噪音及环境保护等管理规定。

8.2遵守现行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，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的设备管线等，使其不受损坏。

8.3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物和各种设备管线。双方认可的局部拆除，应符合对原建筑结构的保护要求。

7.4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文件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为本合同工程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。

**9.安全施工**

9.1乙方应遵循国家和建设部关于安全生产的规定，重视施工现场作业安全，制定安全防范措施，避免伤亡事故的发生。

9.2乙方须办理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、乙方所有雇员之劳保、工伤保险以及施工机械险等的保险。

**10.合同生效**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

**11.合同份数**

一式 份,甲方 份，乙方 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12.争议**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发包人： (公章) 承包人：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 ：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 址： 地 址： 

邮政编码：  邮政编码：  

电 话：  电 话：  

传 真：   传 真：  

电子信箱：   电子信箱：  

开户银行： 开户银行：  

账 号： 账 号：  